

连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连发改投审〔2021〕107号

连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连平县历史文化街区 旅游基础设施配套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的批复

连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请求连平县历史文化街区旅游基础设施配套工程项目立项的请示》及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就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你单位报来的连平县历史文化街区旅游基础设施配套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投资项目统一代码：2110-441623-04-01-303959）。

二、该项目位于广东省河源市连平县元善镇老城区区内。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主要包括文节书院、东山塔、光下卓屋、河帅

第、吉水庙、步云桥等古建筑修缮；建设旅游示范人行街道，完善特色旅游购物街道设施配套建设；完善东门河、连平河等河道修复，改善提升街道排水管网工程；文化街区等人居环境微改造工程。

三、项目估算总投资73520.50万元，其中：工程费63960.00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6147.62万元、预备费3412.88万元。项目建设所需资金除申请上级专项资金外，不足部分由县财政统筹安排解决。

四、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详见附件。

五、请按批准的估算总投资进行限额设计，完成初步设计审查后将投资概算报我局审核。

附件：广东省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

附件：

广东省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项目名称：连平县历史文化街区旅游基础设施配套工程

项目代码：2110-441623-04-01-303959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招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核准			核准	核准		
设计	核准			核准	核准		
建筑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安装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监理	核准			核准	核准		
主要设备							
重要材料							
其他							核准

核准意见：

- 1、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及《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16号）等规定核准。
- 2、请核准公开招标的项目按照规定在广东省招投标监管（www.gdzbttb.gov.cn）发布有关招投标信息。
- 3、该项目其他费用包括：建设单位管理费651.68万元、建设单位临时设施费191.88万元、前期咨询费59.34万元、施工图审查费用72.95万元、竣工图编制费用89.78万元、工程造价咨询费511.68万元、工程招投标交易服务费70.36万元、招标代理费57.53万元、工程保险费63.96万元、环境影响咨询费25.72万元、基本预备费3412.88万元、建设期利息1850万元。

核准部门盖章

2021年10月23日

注：核准部门在空格注明“核准”或者“不予核准”。